

流金岁月

■特约撰稿人 侯世民

炎炎夏日，一群光屁股孩子在树荫下玩耍，他们在铺土很厚的路上光脚走着，脚下厚厚的，光光的，软软的，他们一路跑过去，有时把前脚掌扎到铺土底层，快速趟起来，身后形成了一团团烟雾，迷住了后边小伙伴的眼睛，然后乘机逃脱。一场游戏下来，小伙伴们浑身上下都是土，乌黑的头发不见了，红扑扑的脸蛋不见了，只剩下双双黑黑的眼睛。

孩童时代，得到一双新鞋是幸福的。那时候我穿的鞋子基本上都是姐姐做的，鞋底是她千针万线纳的，鞋样是她自己剪的，蓝色布鞋，或者是黑色条绒的，我很喜欢。小时候穿鞋费，一个多月就是一双，不是大脚趾露了头，就是脚后跟磨透了。主要是小孩子好动，整天蹦蹦跳跳的，不好好走路。布鞋不耐水，如果鞋子湿透了没有及时晾干，线就糟了，不几天，前脸就张开了蛤蟆嘴。因此，有了一双新鞋常常要高兴好几天。

最高兴的是有一双力士鞋，我们又叫解放鞋。这鞋耐穿耐水又耐脏，它最容易坏的地方是脚后跟。为了修好脚后跟，父亲就找一块皮子缝在那里，因为不是熟皮子，搁脚得很，我的脚后跟总是被磨得红红的。那时候，我最怕上体育课了。

上学后，就不能赤脚了，我最羡慕夏天有凉鞋穿的同学。因为没钱买，我就穿哥哥用桐木板自制的呱嗒板，走起来“咣咣咣”打脚板，因为是平板，有些板脚，穿时间长了很不舒服。上小学五年级的那年夏天，父亲给我五块钱，让我去买一双凉鞋，我心里甭提多高兴了。我约了一个小伙伴，一人骑一辆自行车，到六里外的农场代销点一人买了一双，他当即就穿上了，我舍不得穿，就把新鞋夹在自行车后座上。回家走了一半路的时候，他突然发现我的鞋子剩下一只了。我一路飞奔回

那双鞋 那条路

去，一直找到商店也没有看见另一支鞋掉哪了。那天天气很热，我的心却很凉，七上八下的，完全没有了当初买鞋时的欢欣，只有沮丧。我怕挨打，躲着不敢见父亲。但父亲知道后，并没有打我，而是问我为什么不买一双，我说钱不够了。父亲又给了我一块钱，我就又去了，给售货员说了好多好话，人家也不单卖一只鞋。没办法，我只好又买了一双。新鞋穿在脚上，我心里更多的是后悔。

现在想来，儿时的冬天是很难捱的，那些年的冬天气温很低，天寒地冻，房檐上和树上的冰挂挂得很长，就像透明的石笋。太阳出来了，冰雪开始融化，地表的泥巴粘在鞋子上，小孩子在外边无忧无虑地玩耍，棉鞋不知不觉中就湿透了。那时候，有一双棉鞋就不错了，有的孩子没有棉鞋，一冬天都是赤脚穿单鞋。一旦没有鞋子穿，我就喜欢穿哥哥的草鞋，那草鞋是用芦苇花絮拧的，下边是木板底，穿起来很暖和。唯一的缺点是磨脚，那时候多是用破棉絮垫在里边，用破布包住脚，走起来不稳定，很容易摔跤。我最喜欢穿父亲的棉靴，靴子四周是用动物毛粘起来的。那是从东北大姐家带回来的，很暖和，又不容易摔跤，可以在结冰的地面上行走，关键是，村里孩子们都没有这种鞋子。每每这时，我的心里是无比兴奋的。

上班之后，很少走土路了，我再也没有穿过姐姐做的布鞋，而是陆续添置了新的鞋子，有皮鞋、凉鞋，还有我们当地工厂生产的大头羊毛鞋，但在我的心里，这些鞋子都没有父亲让我买的那双鞋沉重，也没有姐姐做的鞋子温暖。

2000年时，我在越南芒街花了二十元钱买了六双拖鞋，男式女式各三双。白色带点黄头，式样不是很新，据说是用橡胶

做的，夏天穿上很凉爽，也很耐穿。现在这样的鞋子几乎找不到了。

我还是常常怀念小时候光脚的日子。提上篮子，赤脚走在田野里薅草，脚下凉凉的软软的，有小草垫脚，小坷拉按摩，感觉很爽；由于经常光脚，脚上有了痂子，就不怕扎脚了。

然而，我却一天也离不了鞋子了。有一年夏天我去钓鱼回来的时候，一只拖鞋的鞋帮开了，不能穿了，我下车一只脚咯噔着去买鞋。天气好热啊，大约有40度吧！柏油路面都软了，走在上面，就像走在滚烫的钢板上，脚根本不敢挨地。那卖鞋的人看我一跳一跳走路的样子，觉得很可笑。

如今，马路两边人行道都是用砖铺的，脚下的路不一样了，鞋子也有了专用功能。我又买了散步的休闲鞋，常常到河边去散步；节假日和几个好友开车出去爬野山，我又买了几双登山鞋，有冬季的、

夏季的和春秋季节的，我还买过一双溯溪鞋。此外，我还装备了钓鱼鞋、踩石子鞋……前天晚上，我整理鞋柜时猛然发现，有时候，我一天当中要更换五双鞋子！

五 上班的路要天天走，回家的路要年年走。

刚上班不久，工资低，有力气，我曾骑自行车回老家，六十公里路程，用了四五个小时。从老家出来时候，下着雨，有一段砂浆黑土路，十分粘人。不但不能骑车，而且推一会儿，就走不成了，不是鞋子沾满了泥，就是车轮黏住了。一个小树棍不离手，一会刮刮鞋子，一会儿捅捅泥瓦。我试着扛起了车子，一步一滑的，根本走不成，还险些摔倒。就这样，五百米的路，硬是走了半个多小时，出了一身透汗。后来，我买了一辆摩托，也曾骑着摩托回老家，为了绕过那段土路，我多转了十多里路，当时也很兴奋。我做梦也没有想到，现在我能开自己的车回老家，一路上都是柏油马路、水泥路。我穿上运动鞋，一踩油门，只要一个半小时就到家了，十分惬意。

我曾经光脚地下地割草，曾经穿着“解放”鞋上学，曾经穿着“强人”鞋上班，近年来也曾穿着“耐克”鞋坐高铁、乘飞机出行。我幻想着：若有一天坐宇宙飞船旅行，该穿什么鞋子呢？



人间世相

老头酒

■魏双丽

李伯良先生家有很多三斤装、无名无批号无生产日期的壶装白酒，与酒柜上的那些包装精美的酒放在一起，有些不伦不类。然，先生每餐午餐时，必小酌一杯壶里的酒。

我不止一次问先生：“你怎么有那么多这样的散酒？厂家批号什么都没有，不会是假酒吧？”

“这不是假酒，这是我那个叫自云的学生给我弄的老头酒。”

“老头酒？还有叫这个名字的酒？”

“这是自云从他朋友的酒厂直接弄出来的，度数高，味醇正，合我的口味。因为我爱喝，所以他们就叫它老头酒。”李老师笑着解释。

“哦，老头爱喝，就叫老头酒。”我品味着这个古怪的名字，直呼李先生为老头，是不是有点不尊重的意思呀？

2017年夏天，先生因心脏不好，需要在郑州做辅助手术。这个时候我才见到了先生口中的自云。他60岁左右，中等身材，微胖，让人过目不忘的是他那头白发，鹤发童颜，充满智慧。先生做手术，他亲自送到郑州，跑前

别样情怀

微风中的清晨

■特约撰稿人 贾鹤

因为母亲意外骨折住进了医院，我从小城回去照顾她。在县城人民医院十楼的骨外科，度过了十来个日夜。那个场景像一幕生活话剧，不同的人因生活中某些意外而住进这层楼的骨外科。

医院的空气是浑滞、不流动、黏稠的，这里是被病毒和伤痛统治的区域，每间病房都住满了因猝不及防的灾祸而脱离正常生活秩序的人。他们的脸上，有一抹麻木的平静，也许最初的痛苦慢慢被听天由命替代。本来素不相识的人现在却因机缘巧合住在了同一个屋檐下，形成了朝夕相处的生活模式。意外、病痛带来的痛苦在病友身上找到同病相怜的安慰，很快，同一病房的人就知根知底起来，互相询问对方的住进来的原因，在倾听别人的遭遇中仿佛自身的痛苦也得到了缓解和释放，与对方的附和交谈中交换不幸，在彼此的交谈中娓娓道来不同境遇，顺理成章地交换了痛苦，也就多了对彼此的怜悯和同情。

母亲所住的八号病房放了三张床，在我们住进来以前，已经有两位资深病友，相比她们，母亲的髌骨骨折是最轻的。因为接骨手术已经做完，住在医院的这段日子就是骨固定和恢复。白天输液的时间，除了医生早上例行公事的询问，就是护士在吊瓶滴完后过来换瓶和拔针。偶有来探望病人的家属，问候寒暄会在沉寂的病房掀起一小片水花；遇到带着小孩子来探病的，碰巧正值孩子顽皮的年纪，在大人的约束下不至于蹦蹦跳跳，也会不自觉地制造出喧闹，给沉闷的病房带来了新鲜的活泼。

探望带来的喧闹像一阵风，病房很快又归于沉静，不过这沉静却比刚才有了内容。经常说话的病友间会简要介绍着刚来探望的亲朋好友，在他们走后还会顺势说说家里的情况，输完液的大幅空白时间里，就有了新的谈话内容。看不见的时间在流动，病房的人有一搭没一搭说着闲话，走廊里来来往往的人声，间或几声咳嗽，夹杂着隐约传来的孩童哭闹，这里是被电影手法还原的一幕荒诞又真实的生活剧，却又仿佛和我们平时去逛一趟集市、去一次商场有些某些相似。

这里的有些时间不同于正常生活秩序中的时间，它没有明显的节点，一切以病情的恢复和好转为要紧。日历在这里没那么重要了，住进这里，再大再急的事都得缓一缓，仿佛正常观看的剧集暂时按下了休止键，一场生活河流里有条不紊的航船突然抛了锚，一个在路上的突然跑向了暂停，他们都被排除在正常生活的秩序之外，在这里，安心养病成了头等大事。母亲的病床在病房的最南

跑后，直到手术顺利结束。

自云在漯河经营着一家医院，工作忙，不能等到先生出院，就先回来了。临回来时，他却悄悄在先生枕下塞了两万块钱，说：“你放心，我随时过来，手术后营养一定要跟上。”说完，转身离去，在门外默默擦掉眼泪。

先生终于出院了，大家高兴，在家里摆宴小聚，先生又拿出了老头酒。

看到先生身体状况不错，大家喝着老头酒，调侃着他们口中的老头，又聊着只有他们才清楚的各种趣事，先生和他们一样开心。大家都有醉意了，自云蹲在先生的椅子边，拉着先生的手，脑袋枕在先生的腿上，满头白发在灯光下闪闪发亮：“李老师，你知道吗？你在郑州那段时间，我多揪心，特别是手术前，我整夜都睡不着，生怕……我不敢想啊！今儿高兴，我喝得有点多，老师，你别生气，别怪我！”自云喃喃地说。

“李老师，他咒你，打他！用拐棍敲他！”众人起哄。

“老师打我，我不跑，我接受，老师能打动我，说明老师身体好！”

酒席在戏笑声中结束了。离别时，自云把他司机的电话号码给我，并再三叮嘱：“我平时忙，老师需要什么，你给我司机说。”又把司机喊过来吩咐：“你姐给你打电话，你第一时间到，半分钟都不能拖。”反复交代，反复说，就这么一个送别，竟长达数十分钟。

老头酒，老头，老师是也。

诗风词韵

■陈殿儒

故乡的小河，随着时光
越流，水越少
我的心，越慌
真怕，河水干了
只剩下，无一遮掩的
光秃少年

小河（外一首）

狗尾草

狗尾草站立西风里
面对长空
像是在摇头叹息
又像是在摆尾乞怜

狗尾草像画笔

不经意画圆了夕阳
一只小鸟一声啼鸣
向村子后的小树林飞去
夕阳一失脚
连滚带爬滑下山去

狗尾草越描，影子越模糊
最终，描成浓浓的乡愁

贝加尔湖之美（外一首）

大森林小木屋

白桦参天
攀起安哥拉河的梦想
流淌大森林的心愿
一棵树牵着一棵树
原木叠加至简
小木屋素描生活的原味

一座连着一座
连屋成堡
蓝天白云布景
杂花绿草点睛
简单是绿色世界的眼睛
安静是低碳生活的灵魂
从树到屋
木纹里刻着时光的足迹

人在旅途

■特约撰稿人 薛文君

西安古城墙，像一位历经沧桑的老者，向生活在这里的市民和匆匆的过客诉说着历史的厚重。

列车行驶在高速公路上，车窗外是望不尽的绵延无边的秦岭山脉。滔滔黄河水汹涌而来，漫过九曲十八弯。此时，潼关犹如一名勇士立于关前，大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在这依山傍水之处，一座为世界罕见、世人震惊的地陵——秦始皇陵渐渐映入人们的视线。

这座庞大的地宫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下默默沉睡了近两千年。1973年春，临潼县西杨村的一场大旱无意间揭开了秦始皇陵的神秘面纱。当地村民在打井浇田时挖出了一些陶片、铜箭头、秦砖等。当地村民大为震撼，供之于“瓦神爷”并烧纸叩拜。后经临潼县文化馆负责文物的赵康民认定，这些残破的瓦片就是秦武士俑，经过局部清理之后，拼凑出两个完整的陶俑。至此，被列入世界“第八大奇迹”的秦始皇兵马俑坑，拉开了地下军阵的序幕。

沿着潮湿阴凉的台阶，昏暗的灯光往地下延伸。一号坑里，八千多个陶俑排着严严实列整齐待发。虽然历经两千年的时空交错，但它们依然保存着威武的气势，标准的军姿，丰富的表情，震撼着每一位游客的心。若细心观察，则会发现这些兵俑每一张脸都不尽相同，它们的面部表情被刻画得细致入微、栩栩如生，它们的衣着、姿势及身份也各不相同。将军俑是秦代的都尉，起着指挥、统帅作用，它们头戴双卷尾冠，足穿方口翘尖履，身穿双重长袍，外披鱼鳞甲，或者长袍，或显现雄壮威武，或显现气宇轩昂，或表现儒将之风；军吏俑头戴长冠，身穿交领长袍，腰

在西安

间束带，神情沉着稳健；武士俑免冠束髻，身穿短袍，挽弓携箭，这种不戴头盔、不着铠甲的武士，更显现秦军的英勇善战和大无畏精神；还有军士俑、跪射俑、立射俑等，神态也各不相同。隔着泥土的气息、透过历史的黄沙，仿佛看得见他们一个个正在战场上奋勇作战，所向披靡。

然而，这么肃穆、恢宏的兵马俑坑，只是秦始皇陵的冰山一角。秦始皇陵的修建历时39年，用工多达72万人，占地56.25平方公里（相当于故宫的78倍）。站在骊山之上，遥望两千年前的秦朝，遥想这位一统天下的千古帝王——嬴政，是何等的意气风发。他雄才大略，统一文字，统一度量衡，南征北战开疆拓土修筑长城，开通运河，修设秦直道。同样这位自称为“始皇”的帝王也实行过暴政，大兴土木修建阿房宫、焚书坑儒，渴求生命的长久不息，并把“侍死如侍生”的传统理念体现得淋漓尽致。

然斯人已去，物是人非，历史上的功与过，交与后人评说。但这座规模最大、结构最复杂、内涵最丰富的帝王之陵，却成为历史的见证，它历经风雨沧桑，依然向世人诠释着两千年前曾经存在着一个伟大的王朝——秦朝。

历史的故事总是惊人的相似，骊山脚下不仅怀抱一个庞大的陵宫，它还滋生出一段伟大的爱情故事——长恨歌。骊山上明月依旧，汩汩的温泉也依旧流淌，但已看不见雕梁画栋的华清宫，也闻不见夜夜笙箫的梨园梦。

站在贵妃像前，多少画面随明月缓缓升起，多少情愫一点点儿铺陈开来。打开白居易的历史卷轴——《长恨歌》：“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

知”“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这位天姿国色的杨家女，是在华清宫的一次家宴中，被唐玄宗李隆基所深知，从此，这一对老夫少妻的爱情佳话，便在长生殿滋生、蔓延。

“爱情”是很神圣的字眼。在玄宗眼里，贵妃是“回眸一笑百媚生，后宫粉黛无颜色”，他对杨玉环的喜爱已达到“三千宠爱于一身”。如果从人性角度分析，人都有追求爱情的权力，李隆基与杨玉环同样有追求爱情的自由。然而，李隆基生在帝王之家，且身为一国之君，这样的历史背景下，他除了装下爱情，更要装下黎民百姓。这点，唐玄宗是自知的。开元年间，他充分彰显了一代帝王的文韬武略，适时任用姚崇、宋璟、张九龄等几位贤相，改革朝政发展生产，政治清明，政务廉洁，百姓安居乐业，社会繁荣昌盛，打造出“贞观之治”并举齐名的“开元盛世”。然而正如鲁迅所说：生活不能太安逸了，生活太安逸容易被生活所累。唐玄宗即在安逸中醉入了温柔乡。

从“开元”到“天宝”，这一年号的改变蕴含的意义太多太多。“天宝”取于王羲之《滕王阁序》之“物华天宝，龙光射斗牛之墟”。唐玄宗所谓的“天之宝物”，也许就是让他后半生魂牵梦绕的知己红颜——杨玉环。一个善乐，一个长舞，一对才子佳人低吟浅唱于长生殿上，柔情私语于华清宫中，“骊山月明时，两情更浓浓”。这位叱咤风云的帝王也被安逸的生活所陶醉，“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

当玄宗眼中只融入“爱情”时，他忘了天下的黎民，忘了肩上的责任，更忘了作为帝王的使命。他竭力捍卫自己的爱情，却又亲手葬送了他所谓的爱情——马



国画 金果香薰 卢少球作

嵬驿兵变，玄宗眼睁睁看着心爱的女人与自己阴阳两隔。有人曾为贵妃惋惜，说她没有政治野心却落得如此凄冷下场，但嫁与帝王不能劝其“勤于朝政，心系苍生”，就是她最大的过错。

帝王毕竟是帝王，他不同于凡人，他不只对一个女人负责，更要对天下和苍生负责。一个女人即便如此，选择了帝王就选择了孤独、忍耐与奉献，这个男人不仅属于了自己，他更属于整个天下。所以李、杨的爱情注定是个悲剧，注定会被政治的烟云吞没。但他们之间的爱情佳话却被长生殿的明月见证着，那一颦一笑、一嗔一怒都倒映在华清宫潺潺的清泉中。清泉犹在，人去楼空，这遗留下来的斑斑痕迹，沉淀成历史文化，经久不衰，世代相传。

在西安，望着夕阳下两千多岁的小雁塔，听着粗犷豪放的秦腔老调，我的眼角不禁湿润了。当历史的气息弥漫周身时，仿佛古朴淳厚的先民穿越时空走出历史，面对面地与我们对视、交谈……

何止是在西安？在祖国辽阔的领地上，我们脚下的每一寸土地都沉淀着深厚的历史，印记勤劳务实的先民用智慧和勇气推动社会发展的痕迹。历史的长河滚滚向前，我们也将秉承祖先的淳朴善良、锐意进取的精神，乘风破浪，继续前行……